

一、名稱：新進義消陳報作業流程

二、依據：義勇消防組織編組訓練演習服勤辦法

三、承辦單位：火災調查科

四、加入義消應具備下列資格：

- (一) 年滿十八歲之中華民國國民或依法領有居留許可之外國人、大陸地區人民、香港或澳門居民。
- (二) 居住當地且未參加其他義勇或民防組織。
- (三) 中華民國國民十年內或外國人、大陸地區人民、香港、澳門居民在臺期間，未曾受有期徒刑以上刑之宣告確定。但中華民國國民因過失犯罪或受緩刑宣告者，不在此限。
- (四) 擔任顧問者，不受前項第二款規定之限制。
- (五) 具備第一項規定資格之退役替代役消防役役男，得優先遴聘擔任義勇消防人員

五、加入流程：

- (一) 有意願加入新進義消，填具素行調查同意書(含身分證正、反面影本) 及素行調查清冊，填寫陳報單或線上公文系統簽呈至本科。
- (二) 本科彙整各大(分)隊素行調查清冊後，行文至警察局調查素行，於警察局函文回覆後，通知各大(分)隊素行調查結果。
- (三) 素行調查合格之顧問，請所屬大、分隊報陳報單義消人員異動報告表入隊，顧問可不用經過新進義消 48 小時基本訓練即可入隊；素行調查合格之隊員部分，於新進義消人員基本訓練 48 小時(由各大隊統一辦理)並考核通過後，

擬請所屬大隊彙整所屬分隊所有新進義消人員異動報告表後陳報入隊。

- (四) 於本科製作完派令後，請所屬各大(分)隊寄服務證製作資料表至本科信箱，
並協勤民力資訊系統完成人員加入或異動。

六、陳報所需文件：

- (一) 有意願加入義消階段：陳報單、素行調查同意書、素行調查清冊。

- (二) 素行調查通過後：

1、顧問部分：陳報單、義消人員異動報告表

2、隊員部分：陳報單、大隊訓練計畫及訓練完畢之成績表、義消人員異動報告表。

3、所需表格皆可至雲端下載:

<https://drive.google.com/drive/folders/1WwdpFlmiRLIUf5scGCW0MMA1NaIBkav0?usp=sharing>

火災案件陳報流程圖

有意願加入義消



